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事务所”）作为本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本公司对 2024 年度立信中联事务所在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本公司认为立信中联事务所具备执业资质，履职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立信中联事务所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由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设立，注册地址为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首席合伙人为邓超先生。2024 年末合伙人 48 人，注册会计师 28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37 人。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555.40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25,092.2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9,972.20 万元。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8 家，年报审计收费含税总额 2,438 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120 家，年报审计收费含税总额 1,996.86 万元，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

签字项目合伙人：东松，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舒宁，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事务所执业，现为立信中联事务所北京分所合伙人，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杨铭姝，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8 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立信中联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二、执业记录

立信中联事务所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2022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及审计、独立性管理等事项及时与专业技术部沟通咨询，按时解决了审计中的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

立信中联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与项目质量复核人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未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中联事务所建立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管理制度，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事务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4、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立信中联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立信中联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资产减值、合并报表等事项。近一年审计过程中立信中联事务所就审计人员配备、审计时间节点安排和审计实施方面，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立信中

联事务所就预审、年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立信中联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 核心团队成员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 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项目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 专业配置合理, 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

六、信息安全管理

立信中联事务所已经建立较完善的信息安全制度并予以执行, 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并部署信息安全设备, 确保信息安全的有效管理。立信中联事务所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 并能够有效执行。审计服务参与人员也依照监管规则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 纳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立信中联事务所根据有关规定投保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 累计赔偿限额 6,000 万元, 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八、评估结论

经审查评估, 公司认为, 立信中联事务所在执业资质、质量管理等方面合规有效, 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能够保持充分独立性和专业性, 勤勉尽责, 公允表达意见。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八日